

花蓮縣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

國民教育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小組

子計畫四:國小綜合活動領域到校服務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- (一)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- (二) 花蓮縣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- (三) 花蓮縣112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。
- (四) 花蓮縣112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小組SWOT分析

二、目的

- (一) 藉由公開授課的推廣與參與，有效提升教師進行共備、觀、議課效能，解決教學現場實務問題，提高學生學習效能。
- (二) 協助各校收集課程教學所遭遇的問題，研擬解決的具體策略，化解執行困境。
- (三) 持續宣導108課綱及綜合領綱，有效推動教師落實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理念之策略與行動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 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- (三) 承辦單位：花蓮縣鳳林鎮大榮國民小學

四、辦理日期與對象：

第一階段對象：尚未參加過 112 學年度到校服務線上課程之全縣各國小擔任三、四、五年級之綜合活動領域教師。

日期：113 年 03 月 22 日(五)下午 13:30-16:00

第二階段對象：各校綜合活動領域召集人及申請到校服務學校之綜合活動領域教師。

(三)到校服務：由各校任課教師主動申請服務項目，辦理日期與場次，則配合各學校行事曆與課務安排，縣輔導小組規劃以領域共同時間辦理為原則。

五、辦理地點：

- (一) 第一階段：線上會議室(開辦前三天，另於處務公告公告線上會議室課程連結)
- (二) 第二階段：依需求學校或教師申請安排線上服務或到校陪伴、駐點服務。

六、辦理方式：政策宣導、專題講座、帶領實作與研討，解答現場教師教學疑惑。

(一) 事先調查 112 學年度選定綜合活動領域進行公開授課之學校教師進行到校服務，服務輔導模式得依據學校需求和輔導小組規劃，採長期陪伴策略。

(二) 視需求學校安排分區輔導員蹲點陪伴。陪伴策略可分區跨校(部分用線上會議方式)或單一到校輔導策略：依學校需求進行客製化服務，內容包括：共同備觀議課，新課綱(含 領綱)宣講、釋疑及轉化，帶領發展素養導向課程設計與實施情形反思等。

(三) 第一階段到校服務線上課程內容，如附件一。

(四) 申請第二階段駐校服務申請表及駐校校服務內容規劃表，如附件二。

七、經費來源與概算：

(一) 經費來源：「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（市）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」

(二) 經費概算表：由教育部專款補助。

八、預期成效：

(一) 了解十二年國民教育政策與理念，以「核心素養」做為課程發展之主軸，強化各學校召集人總綱與領域之間的連貫，以及各領域彼此之間的統整，精進教師專業成長。

(二) 教師能熟悉素養導向教學的教案設計與教學方式與多元評量的應用，進行有效教學及評量。

(三) 解決本縣領域教師專業不足的困境，同時培育本縣綜合活動領域優質種子教師，活化綜合之課程及教學。

九、成效評估

層次	評鑑內容	資料蒐集方式	評鑑依據	實施期程
參與者的反應	* 參與者是否喜歡課程內容？ * 時間是否妥善安排分配？ * 教材選擇是否合宜？ * 課程內容是否實用？ * 授課教師是否具備足夠知能？是否提供學員所需幫助？	* 研習意見 回饋單	參與者對於課程的滿意度	研習結束當天

參與者的學習	* 參與者的學習是否達到課程的預期成效？	* 研習意見回饋單 * 實際模擬操作	參與者吸收新知與技能的情形	研習結束當天
組織支持與改變	* 組織是否擁護、協助與支持專業發展？ * 問題的解決是否迅速有效率？ * 是否有足夠的可用資源？	* 研習意見回饋單 * 結構性面談	組織的擁護、支持、調整、協助與認可	研習結束當天 研習結束後二週至一個月內
參與者使用新知	* 參與者是否有效運用新知與技能？	* 研習意見回饋單 * 備課表(共備成果) * 反思日誌	參與者對於新知與技能的運用程度與品質	研習結束後一個月內

附件一、第一階段到校服務線上課程配當表

線上到校服務課程配當表					
項次	時間	主題	主講人	協作人員	備註
1	13:20-13:30	線上報到	小綜團	輔導員	GOOGLE 表單 有無遭遇到在訊息欄中提出遭遇的問題
2	13:30-13:50	108 課綱&綜合活動領綱宣導	輔導團員	輔導員	
3	13:50-14:40	綜合活動公開授課之實例分享(一)	輔導團員	輔導員	教師預先分組
4	14:40-15:30	綜合活動公開授課之實例分享(二)	輔導團員	輔導員	GOOGLE 表單
5	15:30-16:00	Q&A、經驗交流	領召	輔導員	

附件二、申請第二階段駐校服務者(學校)申請表及駐校服務內容規劃表

花蓮縣國教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國小組

112 學年度到校服務需求申請表

一、學校基本資料：_____市/鄉/鎮 _____國民小學，全校共()班。

填表人：☐教務(導)主任 ☐教學組長 姓名：_____聯絡電話：_____

學 校 現 況 (自填)			
申請服務 年級	綜合活動教材來源	想要融入綜合活動領域的議 題或發展主題課程	
☐ 三年級 ☐ 四年級	☐ 審定本(版本：) ☐ 自編 ☐ 其他 (請說明：)	☐ 食農教育 ☐ 生命教育 ☐ 海洋教育 ☐ 國際教育 ☐ 服務學習 (請說明：)	108 課 網
申請服務 年級	綜合活動教材來源	想要融入綜合活動領域的議 題/主題課程	
☐ 五年級 ☐ 六年級	☐ 審定本(版本：) ☐ 自編 ☐ 其他 (請說明：)	☐ 食農教育 ☐ 生命教育 ☐ 海洋教育 ☐ 國際教育 ☐ 服務學習 (請說明：)	100 課 網

其他現況：

◎申請服務教師的背景：

一、基本資料：姓名：

電話：

二、專業知能：

☐參加過「36 小時關鍵能力培訓研習」並取得證書或曾修習過相關學分。

☐參加過綜合活動領域相關研習。

☐未參加。

三、服務需求項目：

☐線上諮詢服務

☐到校服務：

☐一、輔導員提供實體教學演示及研討釋疑

☐二、輔導員陪伴本人進行課程共備及協助進行公開授課、觀議課

☐三、輔導員帶領協助釋疑與轉化發展課程

四、希望到校服務的日期：請至少填上三個日期，以利安排。謝謝。

五、本表請回傳大榮國小校長室劉鳳英校長，傳真：8764235。

申請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

申請日期：

年

月

日

(二)第二學期到校駐點陪伴服務日程表

申請日期：自 113 年 3 月 22 日起至 5 月底止皆可申請。駐校服務時間表暫定如下，將依學校實際上課時間調整，如有跨校參與者，可採部分線上連線參與)

時間	主題	主講人	備註
13：20-13：30	報到		
13：30-13：40	政策宣導與諮詢服務	A、B、C 組領 召/副領召校長	國小團領域召集人、 副領域召集人
13：40-14：30	12 年國教綜合領綱 核心素養	A、B、C 組輔 導員老師	輔導員
14：30-14：40	休息		
14：40-15：30	學習共同體~共備公開授課 經驗分享	A、B、C 組輔 導員老師	輔導員
15：30-15：40	綜合座談	A、B、C 組領 召/副領召校長	國小團領域召集人、 副領域召集人